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代销平台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浙商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自2024年11月22日起，浙商银行同业代销平台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投资者可在浙商银行同业代销平台办理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业务；同时相关基金将参加浙商银行同业代销平台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浙商银行同业代销平台开通申购、赎回、转换、定投业务的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南华瑞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8345 C类：008346
2	南华丰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5245 C类：021526
3	南华丰元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20117 C类：020118
4	南华丰睿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21995 C类：021996

二、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浙商银行同业代销平台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业务享受费率优惠，具体优惠内容以浙商银行同业代销平台的业务规则或公告为准。

2、费率优惠期限

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自2024年11月22日起实施，活动结束日期以浙商银行同业代销平台的业务规则或公告为准。

三、有关申购、赎回业务的相关说明

基金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浙商银行同业代销平台

客服电话：0571-87659574

公司网址：<https://tydx.czbank.com/INTERBANK/tydxLogon.jsp>

2、本公司

客服电话：400-810-5599

公司网址：<http://www.nanhuafunds.com>

风险提示：

1、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本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进行理性投资。

2、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投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其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2日